

唐山市交通运输局承办工作专用笺

是否同意公开：是

办理结果：A

唐交案字〔2019〕第6号

唐山市交通运输局 对政协唐山市第十二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第123242号提案的答复

曾红亮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规范出租车运营管理”的提案已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配合站前管委会加强火车站出租汽车监管

多年来，市政府高度重视火车站及周边地区出租车经营秩序问题。2015年，市政府牵头成立了唐山站管委会，由公安、城管、交通、工商等多个部门联合派驻执法人员，按照职能分工，24小时不间断执法，严厉打击唐山站及周边地区无序揽客，强行拉客、“黑出租车”，非法安装“小红灯”等违法违规行为，进一步规范重点地区的市场秩序。同时，按照火车站建设规划，在车站地下负一层出租汽车专用候车区，离出站口较近，不需出站就可乘坐，并通过设置护栏和停车候客标识等设施，使出租车在指定位置有序停靠待租，以便乘客乘车。下一步我局将配合站前管委会加强对出租车候车区运营秩序的监管，为广大乘客提供更加安全、便

捷的出行服务。

二、加强出租车行业监管

目前，我市中心区（路南、路北、开平、高新区）有出租汽车公司 16 家，出租汽车 3507 辆，从业人员 6000 余人。在市委、市政府的领导下，我局不断加强出租车行业管理，完善从业人员培训考核机制，保持执法高压态势，不断规范了出租市场秩序。但由于出租市场从业人员规模大、流动性强，还存在个别从业者综合素质不高、强行拼客、不按计价器收费等问题。下一步，我局将结合您的建议，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：一是加大执法力度。采取日常上路和定点抽查相结合的方式，利用“唐山市出租车网络综合监管服务系统”等技术手段，加大对出租车违规拼客、拒载等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，依法依规严厉处罚。二是强化督导考核。督导出租车公司严格落实周检、例会等制度，对本公司出租汽车车容车貌、运营证件、设施设备等方面重点检查，加强对出租车司机经营行为的考核，完善对出租车从业人员的继续教育，督促出租车驾驶员规范经营，文明行车。三是广泛宣传引导。通过电视台、广播电台、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向社会进行宣传，提升市民法律意识，倡导广大乘客举报违规经营行为，定期曝光出租车违规经营行为，营造良好的出行环境。

唐山市交通运输局

2019 年 10 月 9 日

领导签发：蔡洪魁

联系人及电话：贾志彬 2200132

抄 送：市政府办公室，市政协提案委员会。